

类别标识：A 类

舟山市农业农村局文件

舟农函〔2023〕41号

签发人：韦晓红

舟山市农业农村局 关于对市八届人大三次会议第16号建议的复函

练国平代表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加强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建议》收悉。根据办理工作责任分解要求，明确由我局办理此建议，经与市妇联、团市委、市城管局、市生态环境局等单位沟通商讨，现将建议中涉及的有关问题答复如下：

近些年来，我局一直致力于渔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工作，截止到2022年底，全市渔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建制村覆盖率、无害化处理率和资源化利用率均达到100%、回收利用率达到63%，创建省级高标准生活垃圾分类示范村32个。

一是强化宣传发动。联合市城管局、市妇联、团市委等部门，充分利用各类媒体，采取群众喜闻乐见方式，大力开展生活垃圾分类宣传活动。近三年各地组织人员走村入户 900 余次，开展培训 150 余场次，培训人员近万人，设置各类垃圾分类宣传牌 4000 余块，发放环保袋、雨伞、毛巾、脚垫、围裙、烟灰袋等实用垃圾分类宣传品 5 万余份。通过宣传，不断提高渔农民对生活垃圾分类知晓率，让垃圾分类入脑入心，从源头提升分类质量。

二是完善基础设施。在加强宣传的同时，我们也加强渔农村生活垃圾分类投放、收集和处置设施改造提升，逐步取缔露天垃圾收集池，建设或配置密闭式垃圾收集点（站）、压缩式垃圾中转站和密闭式垃圾运输车辆，因地制宜建设一批小型化、分散化、无害化的生活垃圾处理设施。近三年来提升渔农村生活垃圾中转站 6 个、渔农村回收网点 12 个、渔农村分拣中心 4 个、渔农村资源化站点 8 个，创建五星级资源化站点 2 个。

三是创新激励机制。各地因地制宜采取各种措施，鼓励渔农民群众参与生活垃圾分类。如定海区的“一约二分三定四查五评六进七手”分类机制、普陀区的“以量换物、以物代币”激励机制、岱山县的乡镇“1+1”联系机制、嵊泗县的“绿色账户”奖惩机制等受到群众普遍欢迎。

四是推进数字化建设。我们在普陀试点运行渔农村生活垃圾分类智慧监管系统，通过定时定点投放、AI 智能识别以及云端监管垃圾分类数据分析平台等途径，来提升渔农村生活垃圾分类

水平。

虽然我市的渔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效，但正如您在建议中提到的还是存在宣传、合力、设施等方面的一些问题，下一步，我们将通过以下几个方面，来进一步提升我市渔农村生活垃圾分类水平：

一是进一步强化规划引领。目前我们正在编制《舟山市渔农村生活垃圾治理专项规划》，通过规划来明确我市渔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工作的实施范围、目标以及实施的路径，完善渔农村生活垃圾分类投放、分类收集、分类运输、分类处置体系，并规范配套相应的设施设备及机制，实施垃圾源头分类和资源化利用，建立创新型的渔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回收循环利用示范体系，实现生活废弃物分类回收循环利用的可持续发展。预计年底前可以正式完成编制。

二是进一步加大宣传引导力度。联合市城管局、团市委、市妇联等单位，以及志愿者、社工等团体，开展形式多样的生活垃圾分类宣传；同时，加大培训力度，通过对村干部、党员、村民代表、“东海渔嫂”洁美员队伍等开展垃圾分类知识培训，让他们成为渔农村生活垃圾分类的宣传员、指导员、监督员，帮助村民提高垃圾分类的积极性和准确率。

三是进一步完善基础设施。按照生活垃圾分类投放、分类收运、分类处置的要求，加快推进基础设施改造提升，2023年计划改造提升渔农村垃圾分类集置站点30个、渔农村生活垃圾资

资源化回收网点 100 个、高标准渔农村垃圾资源化处理中心 3 个、渔农村资源化站点 4 个、渔农村资源化分拣中心 4 个，创建省级高标准分类示范村 35 个；同时，积极推进撤桶并点工作，合理规划垃圾收集点，增配分类垃圾桶和专用分类收运车辆等设备，来保障生活垃圾分类投放、收运和处置。

四是积极引入第三方专业运营企业。积极鼓励各地采取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，委托有相关资质的第三方企业对垃圾保洁、收集、转运、处理进行集中运营，政府部门做好全过程监管，切实提高渔农村环卫保洁和生活垃圾分类投放、分类收运、分类处置以及资源化回收利用水平。

感谢您对政府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



(联系人：赵向炯，联系电话：13957216351)

抄送：市人大常委会代表工委、市政府督查室、市妇联、团市委、市城管、市生态环境局。

舟山市农业农村局办公室

2023年5月29日印发
